

元江县疾病预防控制中心

水质检验报告

共1页 第1页

水厂名称：元江县元源供水有限公司（一水厂）

样品数量：（250 mL+500 mL）× 6 件

样品性状及包装：液体，玻璃瓶+无菌袋 请验原因：监测

采样单位：元江县疾病预防控制中心、元江县卫生监督所

采样日期：2025年10月10日

采样人：武惠勇、李文浩

检测日期：2025年10月10日~10月12日 检验技术依据：GB/T5750.4.7.11.12-2023

主要检验设备：1900C 浊度仪

DR900 便携式水质分析仪

HH·S21-8S 电热恒温水浴锅

PYX-DHS-500BS-II 恒温培养箱

检验环境条件：室温：31℃

湿度：48%

检验结果：

项 目	单 位	限 值 (GB5749-2022)	样 品 编 号、监 测 地 点 及 样 品 名 称 (编号前缀:SZ-2025)						
			372	373	374	375	376	377	
			龙洞点	西门点	南门点	东门点	中心点	北门点	
			出厂水	末梢水	末梢水	末梢水	末梢水	末梢水	末梢水
浑浊度	NTU	1	0.16	0.35	0.37	0.70	0.25	0.34	
色 度	度	15	<10	<10	<10	10	<10	<10	
臭和味	—	无异臭、异味	无	无	无	无	无	无	
肉眼可见物	—	无	无	无	无	无	无	无	
高锰酸盐指数 (以 O ₂ 计)	mg/L	3	0.79	1.00	0.82	0.97	1.20	1.20	
游离氯	mg/L	0.3-2(出厂水)	0.57	—	—	—	—	—	
		0.05-2(末梢水)	—	0.25	0.27	0.32	0.43	0.36	
菌落总数	CFU/mL	100	未检出	未检出	未检出	未检出	未检出	未检出	
总大肠菌群	MPN/100mL	不应检出	未检出	未检出	未检出	未检出	未检出	未检出	

监测结论：所检项目均符合 GB5749-2022 生活饮用水卫生标准之规定。

以下空白

授权签字人：解春

2025年10月22日